

公司代码：600316

公司简称：洪都航空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洪都航空	60031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峰	乔健
电话	0791-87668162	0791-87668769
办公地址	南昌市5001信箱500分箱	南昌市5001信箱210分箱
电子信箱	hdhk600316@126.com	hdhk600316@126.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661,761,950.51	9,522,080,643.52	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42,655,075.62	4,922,141,195.46	-1.61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04,901.20	-310,508,879.59	不适用
营业收入	392,244,421.30	969,522,802.39	-5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932,945.31	-59,594,294.7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50,357,907.97	-62,239,227.1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	-0.56	减少0.4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2	-0.083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2	-0.0831	不适用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7,88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77	313,883,294		无	0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38	31,428,926		冻结	5,809,003
刘冬梅	未知	0.85	6,096,400		未知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70	5,044,900		未知	0
曹润	未知	0.70	5,000,000		未知	0
北京凤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42	3,026,940		未知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2	3,020,185		未知	0
王超杰	未知	0.41	2,920,093		未知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0.37	2,622,000		未知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军工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1	2,251,011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22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93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科研生产与管理改革等各项工作均稳步推进,主要经济指标及主要产品交付均按计划完成,航空主产品系列型号后续研制及立项工作均取得重大进展。C919大客项目及波音GE等转包生产项目顺利推进。

报告期内,完成了公司2018-2020三年滚动规划编制工作,制定并推进军民融合相关实施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科研生产保密体系、航空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均顺利通过外部例行认证审核。

报告期内,航空城北区建设工程基本完工,公司配合建设的瑶湖机场完成了总承包工程验收并开展了机场校飞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2018年校园招聘活动,并参加了江西省高层次人才招聘会(东北、西北专场),赴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西北工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等院校进行招聘,共签约毕业研究生、本科生、大专生169人。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境内外上市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施行,同时鼓励企业提前执行。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在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公司调整了2018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

项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减少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合并口径资产总额 2,605.31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增加 67,837.70 万元,存货减少 70,443.01 万元;减少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合并口径负债总额 4,178.84 万元,其中:预收款项减少 4,456.52 万元,应交税费增加 277.68 万元;增加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合并口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73.53 万元。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